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 Wai Chun Mining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0)

### 二零一六年年度業績公告

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464,807	376,808
銷售成本		<u>(452,651)</u>	<u>(374,985)</u>
毛利		12,156	1,823
其他收益		1,376	953
銷售費用		(5,778)	(3,424)
行政費用		(43,502)	(16,90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虧損		(1,942)	(3,298)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		(1,451)	—
財務成本	5	<u>(2,826)</u>	<u>(4,825)</u>
除稅前虧損		(41,967)	(25,673)
所得稅開支	6	<u>(79)</u>	<u>—</u>
本年度虧損	7	<u><u>(42,046)</u></u>	<u><u>(25,673)</u></u>

\* 僅供識別

##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39,169)	(19,596)
— 非控股權益		<u>(2,877)</u>	<u>(6,077)</u>
		<u>(42,046)</u>	<u>(25,673)</u>
每股虧損	9	港仙	港仙
— 基本		<u>(0.24)</u>	<u>(0.12)</u>
— 攤薄		<u>(0.24)</u>	<u>(0.12)</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42,046)</u>	<u>(25,673)</u>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849)</u>	<u>(1,286)</u>
其他全面開支(除稅後)	<u>(849)</u>	<u>(1,286)</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42,895)</u>	<u>(26,959)</u>
全面開支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39,602)	(20,252)
— 非控股權益	<u>(3,293)</u>	<u>(6,707)</u>
	<u>(42,895)</u>	<u>(26,95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772	35,33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u>30,445</u>	<u>33,229</u>
		<u>66,217</u>	<u>68,56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8,381	36,03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83	73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26,254	23,46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8,630	7,83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419	1,669
銀行結存及現金		<u>6,464</u>	<u>10,605</u>
		<u>81,831</u>	<u>80,33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57,244	43,66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7,121	27,230
應付稅項		52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4,561	16,328
借貸	12	<u>55,854</u>	<u>53,846</u>
		<u>144,832</u>	<u>141,067</u>
<b>流動負債淨值</b>		<u>(63,001)</u>	<u>(60,728)</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3,216</u>	<u>7,835</u>
<b>非流動負債</b>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u>15,049</u>	26,849
<b>淨負債</b>		<u>(11,833)</u>	<u>(19,014)</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普通股		40,677	40,677
股本—可換股優先股		1,342	—
儲備		<u>(58,209)</u>	<u>(67,34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		<u>(16,190)</u>	<u>(26,664)</u>
非控股權益		<u>4,357</u>	<u>7,650</u>
<b>資本虧絀</b>		<u>(11,833)</u>	<u>(19,014)</u>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其最終控股公司為 Oriental Success Ventures Limited (「Oriental Success」)，該公司為私人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制方為林清渠先生(「林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的主席以及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瑋俊投資基金將其於中國成功有限公司的100%已發行股本轉讓予 Oriental Success。轉讓完成後，Oriental Success 成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買賣運動鞋及運動型輕便鞋、工作鞋、安全鞋、高爾夫球鞋及其他功能鞋，以及一般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此外，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乃以集團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的貨幣列值。

##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約42,046,000港元及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淨額約15,088,000港元，以及於當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淨負債分別約63,001,000港元和11,833,000港元，而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約16,190,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故本集團有可能無法在正常營運下變賣資產及清償負債。

為了確保本集團的持續經營之能力，本公司董事實施了下列各項措施：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獲取來自最終控股公司，Oriental Success 授出尚未提取之貸款融資約110,112,000港元，其將以後償基準提供，即Oriental Success 將不會要求本公司償還該筆貸款直至本集團全部其他債務獲履行為止。按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的貸款之轉讓協議，來自前最終控股公司瑋俊投資基金的未償還貸款額和貸款融資已按相同條款及條件轉讓給 Oriental Success；
- (ii) 除上述貸款融資外，Oriental Success 及最終控制方亦已承諾提供足夠資金，以令本集團足以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起計十二個月到期之第三方負債及財務債務及讓其能夠作持續經營及經營業務而毋須面對顯著業務限制；
- (iii) 本公司已計劃和正與潛在投資者商議通過籌集資金安排籌集足夠資金；及
- (iv) 董事們將繼續實行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管理費用和運營成本。

董事已詳細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預測。彼等在審閱時已考慮到上述措施所帶來的影響。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現金資源以應付其自報告日期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要。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為恰當。

倘本集團未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則將可能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回收金額，為可能產生之任何未來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另外如上述提及，本集團打算實行策略性收購從而使本公司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的新商機和鞏固收入及盈利的根基。本公司已積極地尋找有增長潛力的項目來收購或投資，並正與多方就該等收購或投資進行商議。

### 3.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方式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管制遞延賬戶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4</sup>

- 1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一個待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識別為本集團之高級行政管理層。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言，主要營運決策人會檢討本集團之內部呈報。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報告分部如下：

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	— 製造及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
鞋類	— 買賣運動鞋及運動型輕便鞋、工作鞋、安全鞋、高爾夫球鞋及其他功能鞋
一般貿易	— 買賣電子元件和器件及電器

可報告分部已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符之會計政策編製內部管理報告予以識別，有關會計政策及此報告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檢討。

分部（虧損）溢利指在未分配其他收入、中央行政費用（包括董事薪金）及財務成本前，由各分部所產生之虧損或賺取之溢利。

#### 業務分部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業務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性澱粉及 其他生化產品 千港元	鞋類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429,254</u>	<u>755</u>	<u>34,798</u>	<u>464,807</u>
分部(虧損)溢利	<u>(4,743)</u>	<u>(6,131)</u>	<u>128</u>	<u>(10,746)</u>
其他收益				1,376
中央行政費用				(29,771)
財務成本				<u>(2,826)</u>
除稅前虧損				(41,967)
所得稅開支				<u>(79)</u>
本年度虧損				<u>(42,046)</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性澱粉及 其他生化產品 千港元	鞋類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292,808</u>	<u>6,396</u>	<u>77,604</u>	<u>376,808</u>
分部(虧損)溢利	<u>(10,039)</u>	<u>(5,361)</u>	<u>343</u>	<u>(15,057)</u>
其他收益				953
中央行政費用				(6,744)
財務成本				<u>(4,825)</u>
除稅前虧損				(25,673)
所得稅開支				<u>—</u>
本年度虧損				<u>(25,673)</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性澱粉及 其他生化產品 千港元	鞋類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145,750	1,985	–	147,735
未分配資產				<u>313</u>
綜合資產				<u><u>148,048</u></u>
<b>負債</b>				
分部負債	(136,859)	(322)	(34)	(137,215)
未分配負債				<u>(22,666)</u>
綜合負債				<u><u>(159,881)</u></u>
<b>地域資產</b>				
香港				2,298
澳門				–
中國				<u>145,750</u>
				<u><u>148,048</u></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性澱粉及 其他生化產品 千港元	鞋類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144,022	3,111	599	147,732
未分配資產				<u>1,170</u>
綜合資產				<u><u>148,902</u></u>
<b>負債</b>				
分部負債	(128,411)	(3,307)	(1,391)	(133,109)
未分配負債				<u>(34,807)</u>
綜合負債				<u><u>(167,916)</u></u>
<b>地域資產</b>				
香港				4,281
澳門				599
中國				<u>144,022</u>
				<u><u>148,902</u></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各可報告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乃根據個別分部所賺取之收入予以分配；及
- 各可報告分部共同承擔之負債根據分部資產之比例予以分配。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性澱粉及 其他生化產品 千港元	鞋類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和設備增加	5,629	652	—	—	6,281
折舊及攤銷	4,059	45	—	—	4,104
應收貿易及票據之減值虧損	1,942	—	—	—	1,942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 減值虧損	1,451	—	—	—	1,451
存貨之減值轉回	(677)	—	—	—	(677)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之虧損	286	—	—	—	286
	<u>          </u>	<u>          </u>	<u>          </u>	<u>          </u>	<u>          </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性澱粉及 其他生化產品 千港元	鞋類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和設備增加	2,725	17	—	—	2,742
折舊及攤銷	4,056	46	—	—	4,102
應收貿易及票據之減值虧損	3,298	—	—	—	3,298
存貨之減值虧損	3,741	—	—	28	3,769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之虧損	1	—	—	—	1
	<u>          </u>	<u>          </u>	<u>          </u>	<u>          </u>	<u>          </u>

## 地域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註冊地）及中國，有關收益及溢利均來自其業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按地域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35,553	80,755	663	56
中國	429,254	296,053	65,554	68,507
	<u>464,807</u>	<u>376,808</u>	<u>66,217</u>	<u>68,563</u>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之收益約429,254,000港元內包括收益分別約109,403,000港元、70,119,000港元及39,323,000港元，乃來自本集團三位最大客戶之銷售額。無其他單一客戶佔本集團之銷售額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之收益約292,808,000港元內包括收益分別約82,023,000港元及62,322,000港元，及一般貿易之收益約77,604,000港元內包括收益約74,359,000港元乃來自本集團三位最大客戶之銷售額。無其他單一客戶佔本集團之銷售額10%或以上。

## 有關主要供應商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之款項約455,994,000港元包括採購之款項分別約\$275,264,000港元、23,846,000港元及17,630,000港元，乃來自向本集團三大供應商之採購。無其他單一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額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之款項約280,925,000港元內包括採購之款項約155,614,000港元，一般貿易採購之款項約77,220,000港元內包括採購之款項約32,416,000港元及27,326,000港元，乃來自本集團三位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無其他單一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額10%或以上。

## 5.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貸款及透支	2,426	3,317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240	1,348
－來自獨立第三方之短期貸款	160	160
	<u>2,826</u>	<u>4,825</u>
總額	<u>2,826</u>	<u>4,825</u>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9	—
	<u>79</u>	<u>—</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繳稅。其他司法地區之稅項是以有關各自司法地區當時之稅率計算。

澳門所得補充稅於兩個年度以澳門幣600,000（約等於567,000港元）以上之應稅收益，按固定率12%徵收。

年度之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之除所得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u>(42,046)</u>	<u>(25,673)</u>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之稅項	(6,937)	(4,236)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影響	(515)	(1,099)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4,978	1,788
毋須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427)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65)	1
稅項寬減之稅務影響	(5)	(2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623	3,997
	<u>79</u>	<u>—</u>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u>79</u>	<u>—</u>

## 7.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之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核數師酬金	500	50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52,651	374,96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虧損	1,942	3,298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	1,451	—
存貨(轉回)減值	(677)	3,7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89	3,3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86	1
淨匯兌虧損	—	19
股份形式支付之費用	23,228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	715	76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退休福利成本)	5,727	5,985

及計入：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收益	—	741
---------------	---	-----

## 8. 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度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9,1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596,000港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數16,270,685,376股(二零一五年：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15,956,416,883股)計算。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數目(二零一五年：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6,270,685,376	15,954,685,376
兌換可換優先股之影響	—	1,731,50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五年：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6,270,685,376	15,956,416,883
-------------------	----------------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計及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計算。

本公司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及由購股權及可換股優先股所產生。由於行使購股權及兌換可換股優先股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在計算本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不會假設行使購股權及兌換可換股優先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5,173	30,778
應收票據	519	179
	<u>35,692</u>	<u>30,957</u>
減：減值撥備	(9,438)	(7,496)
	<u>26,254</u>	<u>23,461</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平均30至180日的信貸期。上述應收賬款的相關客戶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評估已逾期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並設立減值撥備。減值撥備乃以撥備金額記錄，惟倘本集團認為收回機會渺茫，則對未收回虧損與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撇銷並直接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呈報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30日	16,366	11,149
31-60日	2,189	3,305
61-90日	2,798	2,218
91-180日	4,901	4,331
超過180日	-	2,458
	<u>26,254</u>	<u>23,461</u>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7,496	4,198
減值撥備	<u>1,942</u>	<u>3,29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b>9,438</b></u>	<u><b>7,496</b></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逾期：		
0-30日	-	-
31-60日	-	-
61-90日	-	-
91-180日	-	2,243
超過180日	-	215
總額	<u>-</u>	<u>2,458</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約零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458,000港元)，因該逾期款之客戶擁有良好還款記錄和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需對這些餘額作減值，因信用質素沒有重大改變，以及考慮到餘額可全部取回。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57,244	36,210
應付票據	<u>-</u>	<u>7,453</u>
總額	<u><b>57,244</b></u>	<u><b>43,663</b></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二零一五年：30至180日)。本集團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30日	49,921	30,138
31–60日	3,748	3,099
61–90日	1,468	8,258
91–180日	648	225
超過180日	1,459	1,943
	<u>57,244</u>	<u>43,663</u>
總額	<u>57,244</u>	<u>43,663</u>

## 12. 借貸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a	53,284	51,276
獨立第三方提供之貸款，無抵押	b	2,570	2,570
		<u>55,854</u>	<u>53,846</u>
總額		<u>55,854</u>	<u>53,846</u>

附註：

(a) 銀行貸款是以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提供擔保及賬面值約港幣18,554,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21,345,000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抵押。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浮動年利率由4.7%至6.6%(二零一五年：5%至6.6%)。

(b) 承擔利息為港元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1%計息。

## 13.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根據經營租賃就年內租賃物業所支付之租賃款項	<u>3,188</u>	<u>3,188</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根據於下列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日後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657	3,18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657
總額	<u>2,657</u>	<u>5,845</u>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香港之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租賃及租金分別平均每兩年商定。

#### 14.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18,554,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二零一五年：約21,345,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 意見

吾等認為，該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現金流量，並已按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 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隨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 貴集團將繼續持續經營而編製。在無保留吾等之意見下，謹請留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顯示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42,046,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約15,088,000港元。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及淨負債分別約63,001,000港元及11,833,000。另外， 貴集團錄得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約16,190,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管理層應對持續經營問題之安排亦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此不確定性結果可能引起之任何調整。吾等不會就此發表保留意見。

### 財務回顧

####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約464,80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376,808,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上升約23.4%。本集團錄得經營業務之毛利和毛利率分別約12,15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823,000港元)及約2.6%(二零一五年：約0.5%)，較二零一五年分別增加約566.8%及420.0%。

行政費用由二零一五年約16,902,000港元上升157.4%至本年度約43,502,000港元。增加原因主要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699,639,467購股權而需確認之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約23,228,000港元。銷售費用由二零一五年約3,424,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5,778,000港元，上升68.8%。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9,1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9,596,000港元)。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股份形式付款開支約23,228,000港元；(ii)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業務有應收貿易及票據之減值虧損約1,942,000港元及(iii)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約1,451,000港元。

### **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業務**

因年內銷售價格提高及中國國內市場需求增加，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業務表現較二零一五年有所改善，為本集團分別貢獻營業額約429,2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92,808,000港元)及分部虧損約4,74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0,039,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營業額增加約46.6%及分部虧損收窄約52.8%。

### **鞋業務**

鞋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分別錄得營業額約75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6,396,000港元)及分部虧損約6,13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361,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的營業額減少約5,641,000港元及較二零一五年的分部虧損增加約770,000港元。

### **一般貿易業務**

一般貿易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分別錄得營業額約34,79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77,604,000港元)及分部溢利約12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343,000港元)。

### **財務資源和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63,00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60,728,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6,46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0,605,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和美元結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0.57倍(二零一五年：約0.57倍)。

本集團之總借款約85,46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97,023,000港元)，包括借貸約55,8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3,846,000港元)、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約15,04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6,849,000港元)及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約14,56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6,328,000港元)。所有上述之借款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所有該等借款均按照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約為53.4%(二零一五年：約58.0%)，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4.6%。

就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約為2,6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845,000港元)。按照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Oriental Success Ventures Ltd(「Oriental Success」)提供的貸款融資未提取金額約110,112,000港元，其將以後償基準提供，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裕財務資源經營其業務。董事將繼續審慎管理本集團之流動資金。

### 外幣波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之營運並無因為外幣兌換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負面影響。因此，董事認為外幣兌換風險有限，且毋須對沖兌換風險。作為內部政策，本集團繼續就財務管理政策實施審慎政策，亦無參與任何高風險投機活動。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幣兌換風險，並於有需要時採取審慎措施。

### 抵押資產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財務擔保並且沒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18,5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1,345,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已予抵押，作為本年度銀行借貸之擔保。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銀行存款(二零一五年：沒有)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本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從事、製造及銷售變性澱粉和其他生化產品；買賣運動鞋及運動型輕便鞋、工作鞋、安全鞋、高爾夫球鞋及其他功能鞋；及從事一般貿易業務。

製造及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之業務錄得分部虧損約4,74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0,039,000港元)。有關虧損減少因年內銷售價格提高及中國國內市場需求增加所引致。鞋類業務仍繼續受低消費及激烈競爭所妨碍並錄得分部虧損約6,13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361,000港元)。一般貿易業務於本年度錄得分部盈利約12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343,000港元)。

於本回顧年度，本公司透過發行兌換優先股份以擴大資本基礎及積極地尋找有增長潛力的項目來收購或投資並就一建議收購事項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中國成功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並由偉俊投資基金全資擁有，「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同意按每股兌換優先股份0.05港元之發行價發行及配發536,960,000兌換優先股份(「兌換優先股份」)，以資本化金額為26,848,000港元的來自最終股東之貸款(「股東貸款」)(「貸款資本化」)。

本公司透過訂立認購協議償還股東貸款，而不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於發行兌換優先股份後，股東貸款解除確認為本公司之負債，而可換股優先股份悉數確認為本公司之權益，從而減低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率、擴大資本基礎及提升資產淨值狀況。此外，本公司亦可節省股東貸款產生之利息開支。貸款資本化已經本公司之股東在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此外，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與瑋俊投資基金(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賣方同意出售海一有限公司(「標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如有的話)，初步代價為650,000,000港元(可予評估作出調整)，並且將以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3,000,000,000股本公司可換股優先股股份之方式支付(「建議收購事項」)。標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標的集團」)獲授予五年的獨家特權(「授權期間」)以一種嶄新、現代化及創新的方式展出一名世界知名藝術家藝術品的複製品及模型，藉以介紹該世界知名藝術家及提供一個完整跨領域整合介紹其生平的經驗(「展覽」)。展覽所需設備及物料由品牌授權商提供。展覽將於中國舉辦並被允許於香港及澳門舉辦。標的集團於授權期間需每年繳付授權費予品牌授

權商，而於授權期間所有門票收入均屬標的集團所擁有。通過投資於標的公司，預期展覽門票收入及銷售展覽商品能使本公司收入來源更多元化以及能把本集團業務擴展至文化產業。建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及關連交易並須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建議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之本公司公告。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積極尋找有增長潛力的項目來收購或投資。

## 其他資料

###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僱員150名，大部份是在中國工作。除了向僱員提供優厚薪金待遇外，本集團亦可能會按員工的個人表現發放酌情花紅和購股權予合資格員工。

本集團亦鼓勵僱員追求均衡生活，並為僱員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盡展所長，為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決定董事薪酬。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並無參與制定其本身之薪酬。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之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已採取多項措施，以配合企業管治制度之最新發展趨勢。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根據守則條文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現時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由林清渠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彼於項目管理及證券投資方面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由富經驗及高質素的人士組成，備有足夠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運作會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查和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已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以連同本集團之外部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一併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本集團的核數師）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佈內的數字為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數字。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故此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佈發表核證意見。

### **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所有員工及管理團隊在年內作出的貢獻。另外，也感謝股東及投資者的不斷支持。

## 刊發年度業績及二零一六年年報

本業績公佈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0660.hk](http://www.0660.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二零一六年年報載有所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清渠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清渠 (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振偉

侯博文

杜恩鳴